



基督教

弗里茲·史鐸爾茲 著

楊夢茹 譯



 東大圖書公司

基督教

李俊昌、大野實編著

李俊昌譯



二〇一〇年一月



基督教

弗里茲·史鐸爾茲 著

楊夢茹 譯



東大圖書公司

譯 序

《基督宗教》這本小書是在很短的時間、在出版期限的壓力下臨危受命趕譯出來的。現在回想起來，答應做這件事的時候，實在有點兒大膽。這段期間心頭一直懸著這個未竟的工程，成了持續的現在進行式，箇中滋味至今難忘。

我本身不是基督徒，翻譯過程中除了勤查辭典，書桌上放著中、德文版的《聖經》之外，還不時向信仰基督教的朋友請益，希望儘量減少罅漏和謬誤。交稿日期像一顆定時的炸彈，終於在計時器滴答的催人聲中如期完成任務。卸下重擔的感覺真是美好，但心中仍是忐忑，唯恐編輯看出未臻理想的段落，計時器雖已停止，取而代之的是和自己算賬。

從事翻譯，讓我有機會踏入不同的知識領域，尋幽訪勝的同時像走迷宮一樣，這探索的逸趣是它最迷人的地方，往往能夠說服我克服翻譯過程的艱辛。我雖不是基督徒，但現在也對基督宗教有了基本的認識。交稿的當晚，我看到報導以、巴衝突的新聞，以色列人對巴游組織喊話：約旦河仍然在這裡！我於是比較明白現實的政治局勢之外，這句話背後涵蓋的宗教意義。

觀其原文，作者史鐸爾茲撰寫本書的時候，是以一般讀

者為對象，而非基督宗教的信徒，他誠懇的邀請讀者一窺這個普及且影響深遠的宗教的堂奧，因此書中的介紹和敘述都採學理為主的立場，處理歷史的場景與《新約》和《舊約》中的故事，寧可言簡意賅，點到為止，鮮少夾帶個人的看法。這種寫作方式需要深厚的學問，作者的責任在於綜覽群籍、旁徵博引，而且下筆時必須「無我」。這對此間讀者來說大概挺新鮮，我們不妨藉此重新界定閱讀的目的，並拓展閱讀的品味。

這本小書讓我忙翻了天，其間歷經字字辛苦與如釋重負的喜悅，擺盪於兩極之間。我要特別謝謝兩位好友秦令儀與喬凌梅，二話不說把我的譯稿修改得端端正正；而李寒實小姐的協助也減輕了我不少的壓力。現在書出版了，球傳到了讀者專家的手上，祈請不吝指正，作為我們再求進步的依據。

楊夢茹

基督宗教

目 次

譯 序

導 言 1

第一章 信仰的宣告 5

一、《聖經》——基督福音的語言 7

二、宣告的表達 15

三、傳道中開展宣告 31

四、宣告與傳教的省思 41

第二章 團體與個人的信仰行為 49

一、狂喜與控制 51

二、晚餐 57

三、洗禮以及教會伴隨的生命循環 66

四、禱告 76

五、罪孽與過犯 83

第三章 教會的形象	95
一、建造教會的《新約》元素	98
二、天主教會組織的發展	104
三、宗教改革的新開端	111
第四章 世俗的行為	115
一、猶太教「律法書」為開端	117
二、十誡	118
三、登山寶訓及其與十誡的關係	122
四、出世與入世	128
第五章 啟蒙之後的基督宗教	133
一、宗教、理性、道德	135
二、宗教在今日社會	140

參考書目

導 言

基督宗教素有「典籍宗教」的特色，的確，有一本反覆援引的基礎、做禮拜時朗讀、講道的《聖經》，其內容被視為神的話。文字與話語是這個宗教的核心，我們若稱之為「語文宗教」也無妨。在非基督宗教中某些極為重視的表達方式，在基督宗教反倒並不多見：譬如圖像、敬神儀式以及宗教建築等等。基督宗教雖然也包含這些，但相形之下僅具有服務語言的特色。因此，我們在描述基督宗教時必須涵納這個重點。本書首章和最長的章節討論基督宗教的談話方式，主要的陳述內容，以及對此的告白。接下來的篇幅是關於禮拜、敬虔、組織方面的問題，而這些也一再回歸深刻影響基督宗教的《聖經》經文。

套用一個廣為流傳且正確的標語：《聖經》是一本歷史典籍，我們只要翻閱一下《舊約》開頭的〈創世記〉和《新約》結尾的〈啟示錄〉關於世界之初和末日的記載，就會同意這個說法。而在這前後當中是一整段關於宗教所詮釋的世界和人類的歷史，這也是敘述故事在《聖經》中佔最大篇幅的原因。其他的文字宗教，以伊斯蘭教為例，並未賦予歷史如此重要的地位。這也說明了何以基督宗教一方面成為一種創造

歷史的能力，以推動世界歷史的發展；另一方面，那些被遺棄的歷史也自行發展出另一番面貌。鮮少有任何其他宗教展現此等的轉折，而伊斯蘭教就是一個令人印象深刻的反例。

基督宗教被視為是《聖經》宗教，而《聖經》又被視為是歷史典籍，從中衍生出種種其他宗教並不常碰觸的問題。因為關於《聖經》會提到過去的人類和世界起源的問題。而以前的話語還適用於今日嗎？解釋這個問題的說法莫衷一是。在《聖經》被流傳下來的過程中，就已有了重新詮釋經文的趨勢；例如「福音書」在描述耶穌生平故事時經常使用《舊約》的經文，若非更具聯想性，就是詳細說明事件，然後作為《新約》中經文的對照。包括基督教會史也用這樣的方式，一方面將《聖經》中理所當然的經文變成新的歷史經驗，並試圖確立銜接經文脈絡的方式，於是在基督宗教中提供《聖經》一種實踐，持續在做禮拜時引用，也運用於講道和授課，並成為個人的讀物。在所有這一切的使用中，直接產生一種明確的世界意涵。另一方面建構出基督宗教的理論概念，試圖有效的定義經文。古代教會認為有聖靈（以及神自己）帶領《聖經》作者進行撰寫的工程，進入新時代，愈來愈多的人認為《聖經》其實是關涉到「永恆理念」，而非只關心著《聖經》福音的字句。當代各種不同的觀點並陳，也互相對立，其中以近來探究「永恆真理」的基進主義 (Fundamentalism) 為代表，同樣從一種啟示的理解出發，並不考慮歷史的發展。這對立的兩派都試圖在《聖經》的歷史特質及其對

於現在的要求中去理解《聖經》福音。

基督宗教史的確在現今激起一股質疑基督福音的風潮，同時普遍使其退居次要的位置；正因如此，今日的歐洲一再被稱為「後基督宗教時代」。自從文化史上啟蒙的紀元之後，從哲學的世界觀開始，延伸到政治，最後影響到技術與工業革命，宗教不再是主宰生命的要素；人類史上首度不需要宗教也可以生活，許多信徒根本不清楚自己的宗教信念。值得注意的是，今日的信仰行為十分多元，無論負面（譬如基進主義）或正面（表示贊同或排斥信教的態度）都受到啟蒙的影響。基於這個理由，關於啟蒙的宗教層面也納入本書的探討題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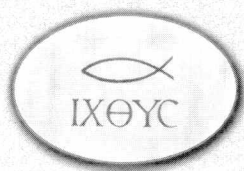
本書不僅在於敘述基督宗教的基本事實，同時也要幫助讀者認識到自身源自基督宗教傳統並受其影響的立場，也許讀者並未全然意識到這一點。本書內容並不局限於讀者或這有點熟悉又有點陌生的宗教，而是要促使讀者自我認識。寫作本書是很有意義的，有時為了求證，必須進一步查詢未被詳細討論的《聖經》經文，以及閱讀被引用的經文的上下脈絡，這些工作都帶給我不少收穫。書後針對個別題目羅列的書目，是提供讀者進一步研究的參考資料。

第一章

信仰的宣告

以色列啊，你要聽！耶和華——我們 神是獨一的主。你要盡心、盡性、盡力愛耶和華你的神。我今日所吩咐你的話都要記在心上，也要殷勤教訓你的兒女。無論你坐在家裡，行在路上，躺下，起來，都要談論。也要繫在手上為記號，戴在額上為經文；又要寫在你房屋的門框上，並你的城門上。

〈申命記〉6章4-9節



一、《聖經》——基督福音的語言

1. 古以色列人的禮拜及禮拜語言

《舊約》根源於古以色列人的宗教，而在語言之外另有其他呈現宗教的可能，這扮演一個重要的角色。

參加古以色列人禮拜的人，首先要到聖殿參拜一次，這個宗教建築對訪客的宗教感受具有深刻的意義。例如位於耶路撒冷的錫安聖殿被視為是世界的中心，從這裡望去盡覽一切。來做禮拜的訪客看到一座神居住其中的神殿；他看見神殿旁事奉神的奇珍異獸，靠著它們的權力干涉世界的運行。眼目所見的視覺體驗對於朝聖者而言（也包括參加其他各種禮拜者）是至為重要的。

隨著眼睛所見而展開的行為，這就是「儀式」一詞狹義的意思。這個行為的內容包括繞行聖殿、參加禮拜者先行必要的潔淨措施、獻祭和緊接而來的聖餐，以實現與神和團契共同的慶祝。

在看見和行動的範圍之外，尚有對於傳達宗教福音或許較不重要的其他層面，像是音樂或味道，兩者皆在《舊約》的禮拜中占有一席之地，而不僅是「潤飾」的元素。

語言在以色列人的宗教裡從一開始就具有非凡的地位與價值，相較於其他傳達宗教福音的可能性，隨著西元前 587

年失去聖殿耶路撒冷，以及民眾的精神導師流亡到巴比倫，語言的重要性也因而不斷提升。因為當時的以色列人被迫徹底改變他們的禮拜儀式：具有多重視覺方向指引的主要宗教建築消失了，許多神聖活動（例如獻祭）再也無法舉行了，祭司和詩班人員再也不像往昔一般執行他們的服事。留存的僅剩下對禮拜的記憶，而這當然是以語言形式保留下來。

雖然在後流亡時代隨著聖殿新耶路撒冷（西元前 519 年）的建造，再度出現一種更為豐富的新禮拜儀式，語言卻始終是以色列人宣教的最重要元素，因為自此以後猶太教不僅在巴勒斯坦，而且也在散居地（巴勒斯坦以外少數以色列人的居住地）繼續發展下去；這個散居地的重要性日益增加，並塑造出獨特的宗教形式，除了禮拜宣教和一種宗教虔誠規範的生命過程之外，受希臘精神影響的反思而修訂的宗教哲學在此更深具意義。

下列這三個元素對於基督宗教具有最重要的意義：第一，以語言宣揚宗教福音為中心的禮拜儀式，以及由此陶鑄出來支配日常生活的生活方式；第二，對於持續控制禮拜的宣教過程和生命塑造的省思；第三，在獨特的傳統論壇前以及在一個不受基督福音影響的環境中，試著讓這一切過程透明化。

2. 《舊約》基本的宗教談話形式

《舊約》宗教福音的語言形態呈現出全然不同的談話形式，各有特殊的運用情境和意圖。要想明白基督宗教的宣教

形式，必須先了解《舊約》的前史。

《舊約》基本上是敘事體。引人爭議的是，我們能否將《舊約》的敘事當成「神話」看待呢？相較於其他古老東方宗教的敘事，一些相異點立刻掠過眼前：《舊約》歷史一律處理發生在以色列（尤其是以色列民族的個別代表人物）與耶和華神之間的事件；相反的，以色列鄰邦則大多是描繪眾神之間的故事，人類是否涵蓋在內並不重要。此外，《舊約》故事（原始故事除外）更進一步與以色列民族所在的地理位置和歷史結合，因此有人認為其中許多則故事比較接近「傳說」，而非「神話」。

在這個關聯中，《舊約》的宗教故事具有一個不同於源自鄰邦文化宗教故事的特殊性。大多數以色列鄰邦的神話均有其崇拜的源頭，也就是將原本在禮拜上講述過的故事，加以整理而成。以巴比倫的新年神話為例，這是一則堪與《聖經》〈創世記〉比擬的故事；因為其中一部分的儀式說明被保留下來，使我們得以很清楚這則神話的運用。其他的神話和史詩雖然題材出自於崇拜事件，然而透過奇特的敘述藝術組合起來，而不再是直接反映出禮拜事件。總而言之，這些故事間接地與禮拜範疇有關！

相反的，《聖經》故事大都另有源頭。〈創世記〉中所謂的「父長故事」，圍繞著亞伯拉罕、以撒和雅各這幾位人物，原本像是一則家族傳說，具有典型的事件始末、家庭情勢和衝突的歷史故事，以及傳達來自游牧民族生活範圍內的價值

實踐。〈士師記〉的傳說已被認定為「英雄傳說」，具有對應國家組織形成之前氏族政治情勢的功能。其他傳說則又是源起於預言——一個列王時代的宗教思潮。

雖然這些故事在當時世俗範疇的意涵中並不指涉與宗教方面的關聯性，原本只有確實出於神的談話，或是運用抽象

閱讀指引

〈創世記〉12章10-20節，這原本是一則自誇的歷史故事，內容關於聰明的祖先亞伯蘭與愚笨的法老，從中衍生出一則神拯救人於危難的故事。可參照〈創世記〉20章和26章7-11節同一敘述的不同變化。

的宗教這一部分才具有「宗教」意涵，但這些故事卻日益深陷於表達宗教意義的誘惑當中，神搖身一變成為一個特定的主體，終於成為宗教傳說；而那些家族歷史也就轉變為神帶領以色列列祖的歷史。這些敘述經過廣泛的收集和仔細整理，最後形成今日《聖經》的脈絡：前史的總述和以色列人與他們的神之間的故事，成為一個在神學院中找到故事形式的教材。

《舊約》中直接表現禮拜的經文是祈禱書，主要保存在〈詩篇〉中。考量〈詩篇〉的語言形式至少一部分原本是以音樂唱合的（儘管這些音樂風格大不同於今日我們所理解的音樂），語言也只不過是信息的「符碼」。的確，〈詩篇〉並非各方面反映古以色列人的禮拜，然而絕對是極富啟發性的片段。

我們可以根據兩個觀點簡單地區分禱告：一是讚美與哀